

2020年12月、2021年1月至3月区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资助项目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申请单位	申请资助项目	资助金额 (万元)	拨付方式	备注
1	医疗保障局源城分局	医疗救助	20.8222176	直接支付	20%由财政安排
2	源城区残疾人联合会	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	20.8222176	直接支付	20%由残联安排
3	源城区社会福利院	养老服务体系建设	23	授权拨付	
4	源城区老年人协会	老年人活动	5	授权拨付	
5	源城区社区服务中心	居家养老示范中心养老体系建设	10	授权拨付	
6	广东省河源殡仪馆	基础设施建设	5	授权拨付	
7	源城区民政局	农村“三留守”关爱工作	2.4666528	授权拨付	
8	源城区民政局	民政志愿服务工作	7	授权拨付	
9	源城区下城社区	社区公益设施建设	3	授权拨付	
10	源城区上城社区	社区公益设施建设	2	授权拨付	
11	源城区埔前镇罗塘村	社区公益设施建设	2	授权拨付	
12	源城区埔前镇中田村	社区公益设施建设	3	授权拨付	
	合计		104.111088		

注：依据《关于下达河源市2020年12月、2021年1-3月份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》（源财社〔2021〕47号）作以上分配。

2020年12月、2021年1月至3月区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共1041110.88元。1041110.88元-208222.176-208222.176=624666.528元